

婆媳不和闹矛盾 婚姻岌岌可危

浦东新区婚姻家庭纠纷调委会巧妙挽救“濒危婚姻”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法治报通讯员 张锦梅

自古以来，婆媳关系是家庭中“世纪难题”。因为婆媳关系不好，导致小家庭瓦解的案例不在少数。近日，浦东新区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就接到了这样一件棘手案件。眼看曾经感情甚笃的小夫妻因此要走向陌路，调解员又有怎样的妙招来断“家务事”呢？

【案情】

公婆搭手变“插手” 婚姻岌岌可危

新上海人唐某和黄某是一对年轻小夫妻，婚后感情不错，随着两个女儿的出生，工作繁忙的小夫妻渐渐感受到了育儿的压力。于是，男方唐某的父母就从外地过来帮忙照顾孩子，这样小夫妻就可以安心工作，解决了他们的后顾之忧。然而事情并非想象中那样顺利，同在一个屋檐下生活时间久了，由于双方脾气性格、生活习惯、文化程度等差异，婆媳矛盾也逐渐显现出来。

媳妇黄某认为，在这个家庭里她就是一个外人，婆婆眼里只有儿子、孙女，处处刁难她，冷落她，她经常受委屈。而她情绪低落，向丈夫抱怨时，丈夫总是护着婆婆，从不考虑她的感受。长此以往，她心情很压抑，曾多次提出要和公婆分开居住，可丈夫根本不理睬。

而离婚的爆发点就在于一天午饭时，一家人围着饭桌准备吃饭，可婆婆却没有叫她一声。黄某越想越生气，觉得自己受冷落了，就把气撒在丈夫身上。

可让黄某心寒的是，丈夫并没有来安慰她，反而指责她小题大做。

两人也因此爆发了激烈的争执。争执中，暴怒的唐某竟然将拳头挥向了妻子。

家暴使黄某再也无法容忍，当天她就离家出走，并提出要和丈夫离婚。

妻子离家出走后，丈夫才感到事态严重性，他曾多次劝说妻子回家，可妻子对家暴的阴影还没有消除，根本不愿回家居住。面对这样僵持的局面，丈夫唐某不知所措，于是向浦东新区婚姻家庭纠纷调委会提出调解申请。



资料图片

【调解】

调解员剖析成因 规划解决方式

了解事情经过后，调解员首先批评唐某的家暴行为。调解员表示，家暴很伤夫妻感情，也是法律所不允许的，唐某应该深刻反省，并主动向妻子赔礼道歉。

对于调解员的批评、教育，唐某表示愿意接受，当场他就向妻子作了诚恳的道歉，希望妻子原谅他，给他一次改正的机会。同时他也坦言，其实他们夫妻俩没有原则性问题，妻子过于敏感，想法太多。在他看来，父母过来帮忙带孩子已经很不容易了，还要求父母做到面面俱到，实在太为难父母了，自己心里也过意不去。

而妻子黄某则认为，每当她和婆婆产生矛盾纠纷时，丈夫总是采取回避的态度，没有正视矛盾纠纷，长此以往矛盾愈演愈烈。在同

一个屋檐下共同生活是造成婆媳矛盾的根源，既然婆婆很排斥她，而且他们经济条件也允许，为什么就不可以给公婆在外租房呢？她认为如果再这样继续生活在一起，将来矛盾纠纷还是会产生，最终夫妻俩可能会分道扬镳。

调解员认为，分开居住如果能改善夫妻关系，不妨尝试一下，作为丈夫也不要太固执，要尊重妻子的想法。

不同屋檐下 也能和睦相处

但丈夫唐某则认为，让父母搬出去居住，自己心里感到很内疚，父母操劳了一辈子，本该享清福，退休后还在帮忙带小孩，父母的付出实在是太多了。现在因婆媳矛盾提出让父母搬出去居住，自己从感情上很难接受。

对此，调解员告诉唐某，分开居住也并不代表不孝顺，小夫妻可

以经常上门看望老人，给予老年人精神上、物质上的关心。但要说服老年人分开居住，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这需要唐某讲究一定的方法、方式，才能说服老人。

两周之后，黄某来电告知：“丈夫已采纳了调解员建议，现在他们已为公婆租了房屋，公婆已搬出去居住了，调解员的耐心劝说工作起了作用。”她十分感谢调解员辛勤付出，挽救了一个濒临破碎的家庭。

听到这起家庭矛盾有所缓解，调解员感到很欣慰。同时调解员向黄某指出，“虽然你公婆搬出去居住了，但你也感恩公婆这么多年的辛勤付出，今后更要上门多关心、看望公婆，这样可以消除你丈夫的顾虑，同时也可以改善夫妻关系。”

【点评】

婆媳矛盾 协调人是丈夫

婆媳间的矛盾，是许多家庭都无法绕开的一个难题。但解决婆媳矛盾关键人物是丈夫，丈夫的角色很重要，是双方关系的纽带，也是最重要的协调人。

本案中，丈夫唐某不善于协调婆媳矛盾，面对婆媳发生矛盾时常束手无策，没有积极充当家庭矛盾的缓冲器，从而引发妻子的强烈不满，最后使这起婆媳矛盾演变为夫妻矛盾。

作为丈夫，唐某首先要做的是帮着妻子融入自己的家庭，而不是帮着家人排斥她。其次是懂得分担家庭的责任，而不是因工作忙就回避，丈夫只有成长起来足以撑起一个家，才能平衡整个家庭关系。最后要学会面对问题和处理问题，当婆媳矛盾发生时不是回避而是找到问题症结，学会安抚妻子和母亲的情绪，重建家庭关系。

口角升级互相伤害 赔偿纠纷各说各话

普陀区石泉路街道调委会历时4个月耐心化解纠纷

□法治报记者 金勇

为一点小事，邻居之间发生口角，并最终升级为肢体冲突。一个眼角被打出血，一个也吃了小亏，两人分别去医院进行了检查，因为相应的赔偿问题再次发生纠纷。普陀区石泉路街道调委会在接到调解申请后，及时介入，展开调解。

调解员通过耐心劝导，前后历时4个月，根据双方的具体情况，一边普法，一边劝解，最终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

【案情简介】

居住于石岚二村某号楼2402室的业委会主任肖阿姨去物业办公室送电话机，因为前一天有人在物业办公室闹事将办公室的电话机砸坏了，她就从家里带了一部固定电话机来应急，没想到物业已经重新安装了电话机。正当肖阿姨准备离开物业办公室时，此前来物业办公室吵闹的与肖阿姨居住同一栋楼的庄女士也来到了物业。在物业办公室门口双方就发生了争执，争执到最后庄女士用一卷纸打了肖阿姨，肖阿姨也用装有电话机的塑料袋砸了庄女士，并将她的右眼角打出了血。

事发后物业经理与居委会相关人员赶到，拉开了双方，避免了局势进一步恶化，随后双方都拨打了110报警电话，民警赶到后为双方做了询问笔录，并开具了验伤单，让双方验伤完毕后再来谈后续的具体事宜。在验伤时庄女士只看了眼科，大约花费了500元，而肖阿姨

去做了全身检查，检查费用高达3000多元。

【调解过程】

双方因为赔偿问题找到了调委会，并申请调解。双方当事人之间的矛盾焦点在于，庄女士认为她只是用一卷纸打了肖阿姨，肖阿姨凭什么去做这么昂贵的检查，她自己右眼角都被打出血了，也只是去医院做了简单的伤口处理。但按双方支出的费用来说，她反过来要赔偿肖阿姨2500多元的检查费用，这让她非常想不通，觉得很不合理。但肖阿姨认为自己已经68岁了，而且本身就有心脏病等其他老年疾病，做全身检查是为了自己的人身安全考虑，这个并不为过，何况是庄女士先动手，她是出于自卫才没考虑后果，随手将装有电话机的塑料袋砸向了庄女士。介于双方在赔偿问题上分歧很大，调委会决定暂时停止调解，让双方都先回去冷静后安排时间再次调解。

随后调解员从居委会了解到庄女士是低保家庭，全家主要经济来源是她微薄的退休工资，丈夫下岗暂时还未退休，砸肖阿姨的纸就是原本要交给居委会的低保复核材料。而肖阿姨的家境相对殷实，她与丈夫都是退休干部。并且双方并无本质矛盾，这次争吵的起因也是为了物业粉刷楼内墙壁才造成的。鉴于这些原因，调解员多次上门与肖阿姨及其丈夫沟通，并将庄女士家的情况也告知了对方，而且肖阿姨又是业主委员会主任，如果因为这件事造成不好的影响，那不仅对于肖阿姨本人，乃至业委会的名誉都会受到影响。调解员希望肖阿姨本人及其家属能够顾全大局，何况这次肖阿姨在冲突中并没有受到任何实质性的伤害，而庄女士是实实在在被打出了血。从法律上讲，庄女士是可以提请对肖阿姨实施治安行政处罚的。

调解员多次上门与庄女士及其家属做沟通工作，并告诉他们不管怎么说，是你先动手打人的，打人

总是不对的。现在既然事情已经发生了，就要正确面对这件事。也没必要把事情搞到极端，毕竟大家都是邻居，自古就说“远亲不如近邻”，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以后再见也不至于尴尬。经过调解员的多次上门调解协商，肖阿姨决定不要庄女士赔偿了，并自愿赔偿给庄女士1000元。

最终在调解员不懈的努力工作下，历时近4个月，双方自愿达成了调解协议。

【案例点评】

人民调解的宗旨是及时解决民间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人民调解就是通过说服、疏导等方法，促使当事人在平等协商基础上自愿达成调解协议，解决民间纠纷。

在本次纠纷调解中，调解员通过情理法结合，耐心做双方当事人工作，前后历时近4个月，没有放弃，没有松懈，晓之以情、动之以理，双方最终达成和解，避免了抬头不见低头见的尴尬。